

# 112年度第2季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第二監獄外部視察小組視察報告

製作日期：112年7月3日

## 一、委員組成(具名)

召集人：陳慈幸委員

出席委員：辛年豐委員、葉怡伶委員、楊文榮委員

列席人員：黃鈴晃秘書、女所吳淑君主任、教化科陳炳蘋股長、張玉君輔導員、何怡萱心理師

## 二、本季視察業務概述

### (一)視察計畫或本季視察重點

本小組112年度之規劃重點，第二季主要承襲過往議題之延續，本次以女所及少年觀護所業務為主。

### (二)視察業務執行概述

1. 本小組於112年6月5日於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第二監獄召開本年度之第二次視察會議。於該次會議，邀請機關進行女所及少年觀護所之業務簡報。
2. 因應本季之視察重點，本小組針對女所及少年觀護所之業務報告提出議題。
3. 本小組亦針對最近矯正問題提出建議與回饋。

### 三、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女所部分）

案由	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	視察小組建議(由視察小組提出具體建議)
<p><u>(一) 葉怡伶委員提問</u></p> <p>1. 婉美女性協會辦理之戒毒活動與一般課程內容如何區隔?</p> <p>2. 協助指導照顧幼童之「雲林縣在地人關懷協會」, 協助內容是否含教育部分?或只有幼童照顧職能的增加?</p>	<p>1. 「雲林縣婉美女性成長協會」係與雲林縣公益彩券盈餘專款補助合辦, 有培力計畫, 課程豐富多樣, 包含音樂藝術、生命關懷、性別主流化探討、反毒及正確用藥宣導, 以及綜合成效等。</p> <p>2.</p> <p>(1) 雲林縣在地人關懷協會與雲林縣政府有隨母入監所兒童評估及銜接服務管理平台, 係經雲林縣政府評估過之單位, 主要帶著母親指(教)導兒童及育兒之課程, 一對一教學, 視兒童狀況提供協助, 無特定之課程表。</p> <p>(2) 另外, 本所目前有在協助該受刑人移監去桃園女子監獄, 讓該受刑人家屬就近探視, 亦讓幼童可接受較多的同儕刺激, 另幼童滿2歲可以申請至外面的幼兒園上課。</p>	<p>因女性用藥受另一半影響很大, 建議可跟該協會溝通討論增加像親密關係正確觀念互動培養的課程。</p>
<p><u>(二) 楊文榮委員提問</u></p> <p>1. 幼童隨母親入監, 那母親在育兒及作業課程如何兼顧?</p> <p>2. 長刑期女收容人是否可協助她們參與長照監外作業?長照人力短缺, 收入高對於收容人幫助很大。</p>	<p>1. 母親以照顧幼兒為主, 作業為輔。因母親需親自照顧幼兒, 若幼兒有吵鬧或不耐煩的情形, 會讓母親及幼兒到工場外面轉移注意力放鬆。</p> <p>2.</p> <p>(1) 女性收容人目前未規劃監外作業, 長刑期女收容人多安排至釀造班, 習得相關技能訓練, 勞作金相比一般場舍相對較高。</p> <p>(2) 女監若有開長照課程, 鼓勵收容人可報名參訓。</p>	
<p><u>(三) 辛年豐委員提問</u></p> <p>1. 除了中國信託反毒基金會的經費支持, 攜子入監之經費如何規劃?</p>	<p>1. 中國信託反毒基金會贊助經費協助攜子入監收容人的生活改善, 每年數千元至一萬元不等, 若有不足則由機關經費支應。</p>	

<p>2. 攜子入監的個案多寡?</p> <p>3. 【提問矯正署】攜子入監個案是否能在入監前先行評估，直接至適合之機關執行?</p>	<p>2. 個案不多，近年只有2、3個，最多也只有2幼童同時隨母在監的狀況。</p>	
<p>(四) 陳慈幸召集人提問</p> <p>1. 婦產科使用情形如何?</p>	<p>目前排定每月1診，平常若家醫科門診無法解決則安排外醫看診。</p>	

#### 四、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 (少年觀護所部分)

案由	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	視察小組建議(由視察小組提出具體建議)
<p>(一) 辛年豐委員提問</p> <p>1. 入所少年在所時間多為2個月不到? 效果如何?目前安排之課程之教育目的為何?</p> <p>2. 少年收容原因?</p>	<p>1. 提供少年適性課程，讓少年接觸多樣化課程，讓少年發覺自己的興趣，之後回學校或感化教育可以繼續發展。課程安排上有個別輔導及生涯規劃探索。</p> <p>2. 多為傷害、詐欺及妨害性自主(兩小無猜)，毒品部分較少。</p>	<p><b>葉怡伶委員建議</b></p> <p>少年課程安排，應將重點放在職涯，建議可安排較具實用性能夠培養一技之長的課程，例如沖煮咖啡、烘焙及料理等。</p> <p><b>陳慈幸召集人建議</b></p> <p>烘焙課程是很棒的建議。</p>
<p>(二) 楊文榮委員提問</p> <p>1. 少年處遇業務繁多?人力上是否足夠?</p>	<p>1. 少觀所目前無心理師之編制，但監獄部分有編制心理師及勞務承攬心理師可協助少觀所業務，業務上尚能針對留置觀察5天的少年做鑑別報告，提供少年法院參考。</p> <p>2. 若無合署辦公的心理師協助，單就少觀所來看，人力是不足的。</p>	
<p>(三) 陳慈幸召集人提問</p> <p>1. 鑑別報告撰寫需要少年在所</p>	<p>1. 扣除假日，約1至2周的時間較為充裕。</p>	

幾天，足夠產出相對完整的鑑別報告？  2. 機關是否有接受臨床心理所實習的申請？	2. 有接收申請，但目前沒有個案。	
--	-------------------	--

## 五、提案討論

案由：本監外部視察小組專用意見箱設置及開啟一案，提請審議。

說明：

1. 依法務部矯正署112年4月11日法矯署綜字第11202003920號函辦理。
2. 依說明二、(七)為提升外部視察小組收受陳情之效能，各機關應設置外部視察小組專用意見箱，至於意見箱之開啟等細節事項，則由外部視察小組自行決議。

決議：

- (1) 意見箱設置：於和園1樓衛生醫療區走道設置意見箱1個。
- (2) 意見箱開啟：機關人員查看發現有反映意見即通知委員，由小組派委員親自開啟，不具名陳情則不予處理。

六、歷次視察建議處理情形(含解除追蹤、解除追蹤持續辦理、繼續追蹤等，此部分內容由機關提供，由外部視察小組視需要放入)

年度	季別	視察建議	機關辦理情形	管考建議
		無		

七、附件(如會議紀錄、詢問紀錄、函件等等...)

(1) 附件01-外部視察小組會議紀錄-雲二監112年第2季1120605